

2023 年度
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负责研究和实施医疗技术规范标准，为医疗机构管理服务提供技术指导和咨询等；组织开展医疗机构运行情况监测评估和绩效评价。具体职责如下：

（一）负责研究医疗技术规范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江苏省医疗服务综合监管系统监测数据的分析管理工作。

（二）组织开展全省医疗机构评审评价和医疗质量控制工作，承担省级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办公室日常管理工作。

（三）组织实施医疗机构药品、医疗器械、高值耗材临床合理使用的监测和评价工作，对临床用药、高值耗材规范应用提供指导。

（四）组织实施对医疗机构运行情况监测评估，承担省属省管医院医疗服务绩效评价和考核、行风建设、大型医院巡查工作。

（五）承担省卫健委职能转变相关工作联系各市有关部门。

（六）承办省卫健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办、组织人事、财务）、医疗机构评价管理处、医疗质量评价管理处和医疗数据应用管理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坚持党建引领，统一思想，提高认识

1、扎实开展主题教育活动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在委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党支部紧紧围绕“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全体党员参加了第一批主题教育。坚持把“牢记嘱托、感恩奋进、走在前列”贯穿主题教育始终，把“做维护核心的忠诚卫士、做守护群众的健康卫士”融入主题教育全过程，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有机融合、一体推进，结合中心重点工作，精心组织实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2、加强和推进支部工作规范化

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围绕“五个基本”，突出务实管用，切实增强党支部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一是落实支部书记为第一责任人抓党建，认真完成机关党建重点任务。坚持“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和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开好党支部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落实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深入贯彻《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等，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按照《省卫生健康委直属机关基层党支部工作量化管理办法》进行自评，对标找差；二是严格党员管理，认真开展党员评议，通过日常考核和年度测评，评选出优秀党员和先进个人，增强个人荣誉感；三是积极做好对党员的关心关爱。通过“关爱月月送”、重要节假日慰问等方式，激励、关怀、帮扶老党员和困难党员，提升党员干部集体归属感；四是创新学习载体，加强日常学习教育。依托主题

党日、“学习强国”等平台，通过研讨交流、宣传阐释、案例教学等方式开展学习，运用丰富的党史资料和党员教育基地，抓好党员的日常学习，突出抓好青年党员干部的理论学习。今年组织党员干部赴茅山新四军纪念馆、八路军驻京办事处纪念馆等地多次开展主题党日活动，重温入党誓词，党员干部责任感、凝聚力进一步增强。

3、落实主体责任，守牢意识形态阵地。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忠诚捍卫“两个确立”。今年以来，党支部支委会将上级重要讲话、会议、文件纳入专题学习、深化。通过支委会扩大学习、集体研讨、个人自学等方式，宣传贯彻党的理论主张、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第一批主题教育，凝聚思想共识。

4、严抓正风肃纪，廉政建设持之以恒。及时传达全省卫生健康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监督执纪关口前移。严肃工作作风，通过思想教育、问题查找、整改落实、总结提升等举措，引导全体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底线意识、规矩意识。在今年主题教育期间，中心重新修订“廉政风险防控一览表”，共排查出 7 个职权事项的 35 个廉政风险，并制定了 43 条防控措施，进一步提醒党员干部遵守政治纪律和规矩，增强底线意识，筑牢拒腐防变道德防线。

二、立足中心业务，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一）积极参与疫情常态化防控和医疗救治

“乙类乙管”以来，中心多名党员干部积极参与医疗救治并

做好新冠病毒感染医疗救治数据分析研判工作。

（二）继续加强医疗机构评审评价工作

1、不断完善评审标准体系。根据省卫健委部署，开展江苏省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及实施细则（2023 版）修订工作，目前细则已印发。召开 2023 版实施细则统稿会，梳理分析细则第二部分所有指标，明确各指标的项目定义、数据来源、计算方法及统计口径。在南京举办专题培训班，重点解读江苏省医院评审办法、江苏省三级综合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2023 版），并详细介绍医院评审系统使用要点。联合省信息中心，建设三级综合医院评审系统，多次召开专家论证会讨论系统取数口径，对指标进行解读。组织全省 102 家三级综合医院、被评审医院在江苏省三级综合医院评审系统上进行第二、三部分数据填报工作，按照国家新版评审细则的核心要求，将医院评审工作融入医院的日常管理，发挥信息化手段在评审工作中的作用，不断加大日常医疗质量和运行效率在等级医院评审中的比重。

2、认真做好本年度三级医院评审工作。组织专家，分四批次对省内 6 家专科医院和 30 家综合医院进行现场评审。重视数据填报质量，组织 18 个相关质控中心、信息中心共同对被评审医院的第二部分数据进行核对，筛选重点数据供现场核查。

3、开展临床重点专科有关工作。协助开展 2023 年国家临床重点专科建设项目的申报遴选工作，经过材料初审、现场评审，最终评选出江苏省人民医院的神经外科等 10 个专科为国家临床重点专科。汇总“十四五”国家临床专科能力建设实施情况，整理

中期评估报告。配合做好 2023 版省级临床重点专科管理办法以及评分标准的修订工作。

（三）严格实施公立医院绩效考核

1、组织 129 家三级公立医院、101 家二级公立医院参加 2022 年度国家绩效考核工作。组织省、市两级专家分层对三级和二级公立医院填报数据进行质控，严把数据质量关。加强对我省 2021 年度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情况的分析，撰写省属省管医院和 13 个设区市《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国家监测指标考核情况报告》。配合医政处梳理辖区内二级和三级公立医院名录，确定考核名单，为 2023 年度国家绩效考核工作的启动做好准备工作。

2、组织省内三级公立医院参加省级绩效考核。组织全省 135 家三级公立医院在“江苏省公立西医医院绩效考核平台”进行数据填报工作，已完成 2022 年度、2023 年度 1-11 月的数据填报，并形成《江苏省绩效考核数据分析报告》，同时对上传数据质量进行对比分析，提出整改要求。配合医政处组织并召开全省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工作推进会议，持续提升医院对绩效考核的重视程度。

3、完成妇幼保健机构评审工作及全省妇幼保健机构绩效考核分析，并撰写 2022 年度妇幼保健院绩效考核综合报告。

（四）认真组织审核区域医疗中心设置

1、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按照《关于组织开展省级区域医疗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的文件要求，根据 9 个专业省级区域医疗中心的设置标准及指标性质，制定各专业审核表，对 58 家医院的

142 份申报材料进行初审，结合东软公司在综合监管平台的取数，汇总形成初审结果，确定 35 家医院的 75 个专科进入专家答辩环节。协助医政处邀请 27 名省外相关专科知名专家，制定现场答辩评分标准，组织现场答辩。

2、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协助东南大学附属中大医院申报国家重症医学中心、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申报国家血液病医学中心，协助医院完善建设方案，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议，督促及时进行管理系统填报，并对填报数据进行审核。

（五）认真落实基层特色科室孵化中心工作

根据《关于印发 2023 年全省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要点》，加强对省级孵化中心日常孵化工作的服务指导及管理，组织开展省级孵化中心年度工作考核、省基层特色科室建设评估、省二级社区医院建设评价、开展基层机构技术孵化培训等工作，切实提高孵化工作质量效果。

（六）医疗质量管理工作不断完善

1、完善医疗质量控制与管理制度。指导各省级质控中心制定完善会议、督导、成员管理、信息管理等规章制度并严格执行，坚持质控中心工作例会、质控数据分析评价纠偏、质控报告季度上报、质控督导反馈监控等制度。完成全省三级医院各专业质控对象质控数据核查、60%以上三级医院现场督导并形成督导报告。指导各省级质控中心规范本级质控中心的建设和管理，统计各省、市、县级质控中心建设，进一步扩大质控工作覆盖范围，提高质控中心工作的规范化、科学化、专业化水平，将部分重点专

业质控组织延伸至县区。

2、优化考核方式，动态管理质控中心。制定江苏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遴选方案和遴选现场评定标准，依据质控中心管理规定，组织新增、到期省级质控中心 2023 年度遴选，江苏省病案管理专业质量控制中心等 6 家质控中心成功换届；新增江苏省风湿免疫专业质量控制中心等 5 家质控中心。

3、调整质控指标与标准，完善医疗质量控制报告。根据动态调整后的 2023 年各专业质控指标按季度发布《江苏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季度质控报告》，为我省各专业医疗质量评价提供依据，有效提高相关专业医疗质量发挥作用。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启动 2022 年度二级和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有关工作的通知》，组织临床及编码专家，结合临床实际和医疗技术发展对绩效考核手术相关目录进行筛选，形成我省相关目录。

4、加强质量控制与管理培训。组织召开全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工作会议，要求省级质控中心各单位不断深化质控工作内涵，突出质控工作重点，促进全省质控工作同质化发展，强化信息化建设和数据结果评价运用。组织全省 55 个质控中心主任及秘书 120 余人参加省医疗质量控制中心质控报告交流会，围绕质控工作的核心和重点，完善质控报告内容，提高质控报告水平，为有效提高相关专业医疗质量发挥作用。

5、落实国家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组织各省级质控中心实施 2023 年国家医疗质量安全改进目标，主动对接国家级质控中心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医疗质量安全管理，持续提升医疗质量

安全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6、加强单病种、临床路径及限制性医疗技术质量管理。同重症、胰腺专病等质控中心加强单病种质量管理研究，突出上报完成率，结合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求以点促面推进各医疗机构做好单病种上报工作，提高上报数量，保证上报质量。对照国家新颁布实施限制性技术目录，对江苏省限制类医疗技术目录进行了修订，对本省及北京、上海、山东、广东、四川等地区限制类医疗技术开展情况进行大量调研，及时调整我省 53 项限制类医疗技术目录，为临床重点专科评审、等级医院评审、手术分级目录等大项工作提供基础技术支撑，并建成江苏省医疗机构限制类技术管理平台，实现全省医疗机构在线申报临床限制类技术备案。

（七）持续推进医疗机构信息化管理

1、完成三级医院医疗质量季度报告。依托江苏省全民健康信息平台，计算 59 个指标结果，并对数据指标结果进行全面分析、综合判断及对标找差，切实保证医疗机构上报全民健康信息平台的数据真实可用。同时对全省数据质量情况进行通报，公布 2020 年至 2023 年第三季度评价结果及得分情况，助力医院了解自身问题，进一步提高其数据质量。

2、推进全结构化电子病历工作。召开 2023 年全省全结构化电子病历试点工作会议，印发《关于扩大全结构化电子病历试点的通知》，将任务目标分解至各年度、各市，确定试点单位，调研、了解并梳理各试点单位基本情况。起草江苏省地方标准《常用临床医疗术语》，已成功立项。

3、加强医疗机构信息化监管系统建设。完成医院感染管理监测系统建设，通过对院感质控中心使用及管理需求分

析，完成院感数据集采集标准制定工作，截至 12 月，已完成省内 38 家医院院感数据集对接工作；完成医疗废物智慧监管系统建设，目前已覆盖全省 216 家三级医疗机构和 581 家二级医疗机构；完成医疗机构限制类技术管理平台一期建设，目前已接入 6 家试点医疗机构，并计划进行管理平台二期建设；完成医疗救治日报系统建设，实现对疫情期间系统的升级改造；推进省级质控平台建设，建设统一门户入口，医疗机构可根据自己的权限范围，查看或使用。

4、提升互联网医疗监管实效。2023 年，我省新增准入互联网医院 31 家（累计 177 家），提供线上预约挂号服务 223 万人次，提供线上诊疗服务 165 万人次，完成处方流转 110 万次；开展百家互联网医院千名专家义诊活动，做好义诊活动保障工作，累计服务患者 4 万余人次，减免患者费用 66 万余元。进一步优化监管系统接入前置审批流程及监管系统预警规则，巡检监管系统数据及江苏健康通对接情况，严格落实互联网诊疗服务监管月度报告与通报制度；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互联网医院建设完善互联网医疗服务的通知》《江苏省互联网医院功能规范与建设指南（2023 试行版）》等文件，指导全省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开展互联网医院建设与运营，加强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推动全省三级公立医院全部建设互联网医院；组织召开全省互联网医疗服务监管对接线上培训会，解读省互联网医院功能规范与建设指南、省互

联网医疗服务监管要求、省互联网医疗监管系统接入要求等内容，提升全省互联网医疗服务建设水平；进一步加强互联网+护理服务监管，细化互联网+护理服务规范及监管规则，完善护理工作备案监管流程，梳理开展互联网+护理的机构数量，推动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的机构全部接入监管系统。

5、推动综合监管平台升级工程。初步完成综合监管平台二期升级建设，实现数据计算切换至数据中台，在中台上完成指标录入和实现指标计算，并完成 DRGS 管理相关数据计算分析、重点专科管理数据计算展示、重点专科按科室指标评分、运行监控管理各项指标数据计算和展示、关键指标排名等数据计算和展示、综合医院等级评审全流程等功能，实现省绩效考核数据填报、抽取、算分等模块，同时结合医院反馈进行整改，发布 1-9 月共四次绩效报告，有效提升区域健康信息平台互联互通、务实应用的水平。

第二部分
江苏省医疗服务指导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3.9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647.2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5.1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29.99	本年支出合计	810.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4.99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11.72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6.68
总计	1,676.70	总计	1,676.7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129.99	1,116.09						13.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9	27.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9	2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9	18.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0	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22	953.32						13.90
21004	公共卫生	10.00	1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0	10.00						
21006	中医药	20.00	20.00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20.00	2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1.22	187.32						13.9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39.77	39.7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61.45	147.55						13.9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6.00	736.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736.00	73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18	135.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18	135.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3	31.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25	103.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10. 02	381. 31	428. 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 59	27. 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 59	27. 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39	18. 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20	9. 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47. 25	218. 54	428. 71			
21006	中医药	9. 29		9. 29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9. 29		9. 2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54. 61	218. 54	36. 0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74. 69	38. 63	36. 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79. 91	179. 9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3. 36		383. 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3. 36		383. 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 18	135. 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 18	135. 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 93	31. 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25	103.25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6.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9	27.59		
		九、卫生健康支出	598.36	598.3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5.18	135.1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16.09	本年支出合计	761.13	761.1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1.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6.68	866.6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11.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627.81	总计	1,627.81	1,627.8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61.13	332.42	428.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9	27.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9	2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9	18.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0	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36	169.65	428.71
21006	中医药	9.29		9.29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9.29		9.2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72	169.65	36.0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74.69	38.63	36.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1.02	131.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3.36		383.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3.36		383.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18	135.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18	135.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3	31.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25	103.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2.42	316.97	15.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72	282.72	
30101	基本工资	61.04	61.04	
30102	津贴补贴	76.96	76.96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6.23	76.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9	18.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0	9.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1	5.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3	31.93	
30114	医疗费	3.36	3.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5		15.45
30201	办公费	0.71		0.71
30202	印刷费	0.13		0.1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82		1.8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9		1.59
30211	差旅费	0.74		0.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48		0.4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6		2.96
30228	工会经费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6		0.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1.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25	34.2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4.19	34.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61.13	332.42	428.7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59	27.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59	27.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39	18.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20	9.2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8.36	169.65	428.71
21006	中医药	9.29		9.29
2100601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9.29		9.2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5.72	169.65	36.0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74.69	38.63	36.0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1.02	131.02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3.36		383.36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3.36		383.3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18	135.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18	135.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93	31.93	
2210202	提租补贴	103.25	103.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32.42	316.97	15.4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72	282.72	
30101	基本工资	61.04	61.04	
30102	津贴补贴	76.96	76.96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76.23	76.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39	18.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20	9.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1	5.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93	31.93	
30114	医疗费	3.36	3.3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5		15.45
30201	办公费	0.71		0.71
30202	印刷费	0.13		0.1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1.82		1.8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9		1.59
30211	差旅费	0.74		0.7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48		0.4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0.1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2.96		2.96
30228	工会经费	5.00		5.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6		0.3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1.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25	34.25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4.19	34.1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6	0.06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6.76	0.00	6.40	0.00	6.40	0.36	0.00	0.00	0.52	0.00	0.36	0.00	0.36	0.16	72.40	0.00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2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17	参加会议人次(人)	4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0	参加培训人次(人)	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江苏省医疗管理服务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83.83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3.83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676.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4.72 万元，增长 46.82%。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676.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29.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92.63 万元，增长 34.95%，变动原因：主要是省本级卫生健康专项资金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34.9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4.13 万元，增长 3,968.6%，变动原因：主要是人员经费存在缺口，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部分缺口。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511.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07.96 万元，增长 68.46%，变动原因：主要是疫情影响专项资金的执行，2022 年度资金未使用完，结转下年度使用。

（二）支出决算总计 1,676.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10.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72.4 万元，增长 139.92%，变动原因：疫情影响消除，工作正常开展，支出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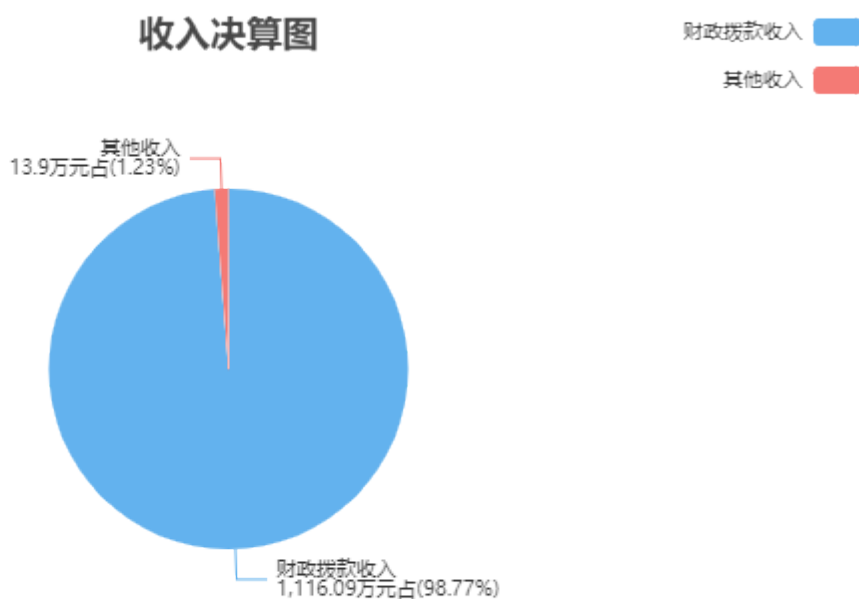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6.68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基本支出结转和项目支出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增加 62.32 万元，

增长 7.75%，变动原因：主要是省本级卫生健康专项资金增加，资金未使用完，结转下年度使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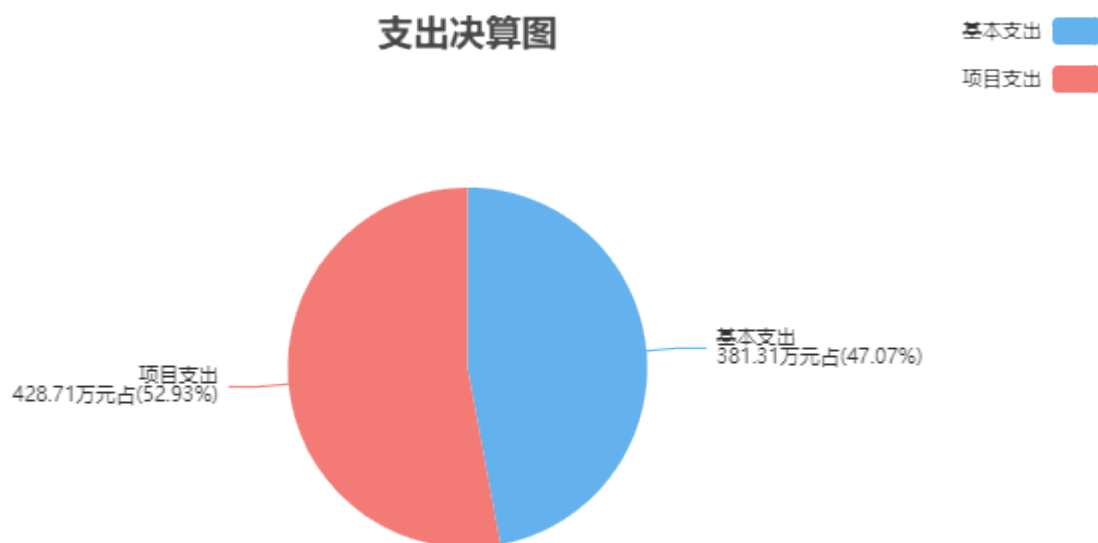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129.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16.09 万元，占 98.7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3.9 万元，占 1.2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810.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1.31 万元，占 47.07%；项目支出 428.71 万元，占 52.9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627.8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486.69 万元，增长 42.65%，变动原因：主要是省本级卫生健康专项资金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61.1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96%。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134.19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67.11%。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8.78 万元，支出决算 1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2 万元，支出决算 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年初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

2. 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年初预算 20 万元，支出决算 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中医（民族医）药专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

3. 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 39.77 万元，支出决算 7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计划生育服务专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

4. 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 165.26 万元，支出决算 131.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

5.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年初预算 736 万元，支出决算 38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2.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其他卫生健康支出专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1.93 万元，支出决算 31.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03.25 万元，支出决算 103.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32.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5.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

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761.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24.36 万元，增长 126.01%，变动原因：疫情影响消除，工作正常开展，支出相应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332.4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16.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15.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52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7 万元，变动原因：公务用车待报废，不能正常使用，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9.2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0.77%。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6.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

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62%，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3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3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44.44%，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6 万元，接待 2 批次，17 人次，开支内容：餐费支出等；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7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算支出 7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数按照财政资金实际下达数支出。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17 个，参加会议 400 人次，开支内容：住宿费、伙食费、会场费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0 个，组织培训 0 人次。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3.8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3.8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805.77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157.16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